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林裕峯

電話：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sexyfe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1152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1152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Go Go Giwas And I 《吉娃斯愛科學與我》學生研討會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4年11月18日清教字第11490090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摘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1月31日（星期六）9時至17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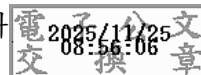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原住民族科學發展中心（竹屋）。

三、本研討會提供教師在職進修時數，完整參加1日核給7小時，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研討會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